# 古代经典历史典故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九曲桥畔 更新时间：2024-01-29

*古代经典历史典故作为一种学生喜欢的文字形式，生动的故事讲述，让学生深深为之吸引，使他们增长了知识发展了智力，并从中受到感染和教育，以下是小编搜索整理一篇古代经典历史典故，欢迎大家阅读!　　　　秦昭襄王为了拆散齐楚联盟，他使用两种手段。对...*

　　古代经典历史典故作为一种学生喜欢的文字形式，生动的故事讲述，让学生深深为之吸引，使他们增长了知识发展了智力，并从中受到感染和教育，以下是小编搜索整理一篇古代经典历史典故，欢迎大家阅读!

　　秦昭襄王为了拆散齐楚联盟，他使用两种手段。对楚国他用的是硬手段，对齐国他用的是软手段。他听说齐国最有势力的大臣是孟尝君，就邀请孟尝君上咸阳来，说是要拜他为丞相。

　　孟尝君是齐国的贵族，名叫田文。他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，专门招收人才。凡是投奔到他门下来的，他都收留下来，供养他们。这种人叫做门客，也叫做食客。据说，孟尝君门下一共养了三千个食客。其中有许多人其实没有什么本领，只是混口饭吃。

　　孟尝君上咸阳去的时候，随身带了一大帮门客。秦昭襄王亲自欢迎他。孟尝君献上一件纯白的狐狸皮的袍子作见面礼。秦昭襄王知道这是很名贵的银狐皮，很高兴地把它藏在内库里。

　　秦昭襄王本来打算请孟尝君当丞相，有人对他说：“田文是齐国的贵族，手下人又多。他当了丞相，一定先替齐国打算，秦国不就危险了吗?”

　　秦昭襄王说：“那么，还是把他送回去吧。”

　　他们说：“他在这儿已经住了不少日子，秦国的情况他差不多全知道，哪儿能轻易放他回去呢?”

　　秦昭襄王就把孟尝君软禁起来。

　　孟尝君十分着急，他打听得秦王身边有个宠爱的妃子，就托人向她求救。那个妃子叫人传话说：“叫我跟大王说句话并不难，我只要一件银狐皮袍。”

　　孟尝君和手下的门客商量，说：“我就这么一件，已经送给秦王了，哪里还能要得回来呢?”

　　其中有个门客说：“我有办法。”

　　当天夜里，这个门客就摸黑进王宫，找到了内库，把狐皮袍偷了出来。

　　孟尝君把狐皮袍子送给秦昭襄王的宠妃。那个妃子得了皮袍，就向秦昭襄王劝说把孟尝君释放回去。秦昭襄王果然同意了，发下过关文书，让孟尝君他们回去。

　　孟尝君得到文书，急急忙忙地往函谷关跑去。他怕秦王反悔，还改名换姓，把文书上的名字也改了。到了关上，正赶上半夜里。依照秦国的规矩，每天早晨，关上要到鸡叫的时候才许放人。大伙儿正在愁眉苦脸盼天亮的时候，忽然有个门客捏着鼻子学起公鸡叫来。一声跟着一声，附近的公鸡全都叫起来了。

　　守关的人听到鸡叫，开了城门，验过过关文书，让孟尝君出了关。

　　秦昭襄王果然后悔，派人赶到函谷关，孟尝君已经走远了。

　　孟尝君回到齐国，当了齐国的相国。他门下的食客就更多了。他把门客分为几等：头等的门客出去有车马，一般的门客吃的有鱼肉，至于下等的门客，就只能吃粗菜淡饭了。有个名叫冯驩(一作冯煖)的老头子，穷苦得活不下去，投到孟尝君门下来作食客。孟尝君问管事的：“这个人有什么本领?”

　　避事的回答说：“他说没有什么本领。”

　　孟尝君笑着说：“把他留下吧。”

　　避事的懂得孟尝君的意思，就把冯驩当作下等门客对待。过了几天，冯驩靠着柱子敲敲他的剑哼起歌来：“长剑呀，咱们回去吧，吃饭没有鱼呀!”

　　避事的报告孟尝君，孟尝君说：“给他鱼吃，照一般门客的伙食办吧!”

　　又过了五天，冯驩又敲打他的剑唱起来：“长剑呀，咱们回去吧，出门没有车呀!”

　　孟尝君听到这个情况，又跟管事的说：“给他备车，照上等门客一样对待。”

　　又过了五天，孟尝君又问管事的，那位冯先生还有什么意见。管事的回答说：“他又在唱歌了，说什么没有钱养家呢。”

　　孟尝君问了一下，知道冯驩家里有个老娘，就派人给他老娘送了些吃的穿的。这一来，冯驩果然不再唱歌了。

　　孟尝君养了这么多的门客，管吃管住，光靠他的俸禄是远远不够花的。他就在自己的封地薛城(今山东滕县东南)向老百姓放债收利息，来维持他家的巨大的耗费。

　　有一天，孟尝君派冯驩到薛城去收债。冯驩临走的时候，向孟尝君告别，问：“回来的时候，要买点什么东西来?”

　　孟尝君说：“你瞧着办吧，看我家缺什么就买什么。”

　　冯驩到了薛城，把欠债的百姓都召集拢来，叫他们把债券拿出来核对。老百姓正在发愁还不出这些债，冯驩却当众假传孟尝君的决定：还不出债的，一概免了。

　　老百姓听了将信将疑，冯驩干脆点起一把火，把债券烧掉。

　　冯驩赶回临淄，把收债的情况原原本本告诉孟尝君。孟尝君听了十分生气：“你把债券都烧了，我这里三千人吃什么!”

　　冯驩不慌不忙地说：“我临走的时候您不是说过，这儿缺什么就买什么吗?我觉得您这儿别的不缺少，缺少的是老百姓的情义，所以我把‘情义’买回来了。”

　　孟尝君很不高兴地说：“算了吧!”

　　后来，孟尝君的声望越来越大。秦昭襄王听到齐国重用孟尝君，很担心，暗中打发人到齐国去散播谣言，说孟尝君收买民心，眼看就要当上齐王了。齐湣王听信这些话，认为孟尝君名声太大，威胁他的地位，决定收回孟尝君的相印。孟尝君被革了职，只好回到他的封地薛城去。

　　这时候，三千多门客大都散了，只有冯驩跟着他，替他驾车上薛城。当他的车马离开薛城还差一百里的时候，只见薛城的百姓，扶老携幼，都来迎接。

　　孟尝君看到这番情景，十分感触。对冯驩说：“你过去给我买的‘情义’，我今天才看到了。”

　　己亥岁二首僖宗广明元年

　　年代：【唐】 作者：【曹松】 体裁：【七绝】

　　泽国江山入战图，生民何计乐樵苏。

　　凭君莫话封侯事，一将功成万骨枯。

　　传闻一战百神愁，两岸强兵过未休。

　　谁道沧江总无事，近来长共血争流。

　　此诗题作《己亥岁》，题下注：“僖宗广明元年。”按“己亥”为广明前一年即乾符六年的干支，诗大约是在广明元年追忆去年时事而作。“己亥岁”这个醒目的诗题，就点明了诗中所写的是活生生的社会政治现实。

　　安史之乱后，战争先在河北，后来蔓延入中原。到唐末又发生大规模农民起义，唐王朝进行穷凶极恶的镇压，大江以南也都成了战场。这就是所谓“泽国江山入战图”。诗句不直说战乱殃及江汉流域(泽国)，而只说这一片河山都已绘入战图，表达委婉曲折，让读者通过一幅“战图”，想象到兵荒马乱、铁和血的现实，这是诗人运用形象思维的一个成功例子。

　　随战乱而来的是生灵涂炭。打柴为“樵”，割草为“苏”。樵苏生计本来艰辛，无乐可言。然而，“宁为太平犬，勿为乱世民”，在流离失所、挣扎于生死线上的“生民”心目中，能平平安安打柴割草以度日，也就快乐了。只可惜这种樵苏之乐，今亦不可复得。用“乐”字反衬“生民”的不堪其苦，耐人寻味。

　　迸代战争以取首级之数计功，战争造成了残酷的杀戮，人民的大量死亡。这是血淋淋的现实。诗的前两句虽然笔调轻描淡写，字里行间却有斑斑血泪。这就自然逼出后两句沉痛的呼告。

　　“凭君莫话封侯事，一将功成万骨枯。”这里“封侯”之事，是有现实针对性的：乾符六年(即“己亥岁”)镇海节度使高骈就以在淮南镇压黄巢起义军的“功绩”，受到封赏，无非“功在杀人多”而已。令人闻之发指，言之齿冷。无怪诗人闭目摇手道“凭君莫话封侯事”了。一个“凭”字，意在“请”与“求”之间，语调比言“请”更软，意谓：行行好吧，可别提封侯的话啦。词苦声酸，全由此一字推敲得来。

　　末句更是一篇之警策：“一将功成万骨枯”。它词约而义丰。与“可怜白骨攒孤冢，尽为将军觅战功”(张《吊万人冢》)之句相比，字数减半而意味倍添。它不仅同样含有“将军夸宝剑，功在杀人多”(刘商《行营即事》)的现实内容;还更多一层“士卒涂草莽，将军空尔为”(李白《战城南》)的意味，即言将军封侯是用士卒牺牲的高昂代价换取的。其次，一句之中运用了强烈对比手法：“一”与“万”、“荣”与“枯”的对照，令人触目惊心。“骨”字极形象骇目。这里的对比手法和“骨”字的运用，都很接近“朱门酒肉臭，路有冻死骨”的惊人之句。它们从不同侧面揭示了封建社会历史的本质，具有很强的典型性。前三句只用意三分，词气委婉，而此句十分刻意，掷地有声，相形之下更觉字字千钧。

　　作者简介

　　曹松(828——?)，唐代诗人。字梦徵。舒州(今安徽桐城，一今安徽潜山)人。生卒年不详。早年曾避乱栖居洪都西山，后依建州刺史李频。李死后，流落江湖,无所遇合。光化四年(901)中进士，年已70余，特授校书郎(秘书省正字)而卒。

　　曹松为诗，学贾岛苦吟。“平生五字句，一夕满头丝”(《崇义里言怀》)，是其自我写照。工五言律诗，炼字琢句，取境幽深，也有点接近贾岛，但尚未流于怪僻,而自有一种清苦澹宕的风味。“汲水疑山动,扬帆觉岸行”(《秋日送方干游上元》)、“废巢侵晓色，荒冢入锄声”(《送进士喻坦之游太原》)，正代表他的这种诗风。题材狭窄，不外乎叹老嗟卑，旅思离情，很少接触社会问题，而《己亥岁二首》中的“凭君莫话封侯事，一将功成万骨枯”，却历来传诵不衰。

　　有诗1卷,《唐诗百名家全集》收录时，编作《曹松诗集》2卷。《全唐诗补编》补诗一首。

　　晋灵公生性残暴，时常借故杀人。一天，厨师送上来熊掌炖得不透，他就残忍地当场把厨师处死。 正好，尸体被赵盾、士季两位正直的大臣看见。他们了解情况后，非常气愤，决定进宫去劝谏晋灵公。士季先去朝见，晋灵公从他的神色中看出是为自己杀厨师这件事而来的，便假装没有看见他。直到士季往前走了三次，来到屋檐下，晋灵公才瞟了他一眼，轻描谈写他说“我已经知道自己所犯的错误了，今后一定改正。”士季听他这样说，也就用温和的态度道：”谁没有过错呢?有了过错能改正，那就最好了。如果您能接受大臣正确的劝谏，就是一个好的国君。” 但是，晋灵公并非是真正认识自己的过错，行为残暴依然故我。相国赵盾屡次劝谏，他不仅不听，反而十分讨厌，竞派刺客去暗杀赵盾。不料刺客不愿去杀害正直忠贞的赵盾，宁可自杀。晋灵公见此事不成，便改变方法，假意请赵盾进宫赴宴，准备在席间杀他。但结果赵盾被卫士救出，他的阴谋又未能得逞。最后这个作恶多端的国君，终于被一个名叫赵穿的人杀死。

　　出处《左传·宣公二年》人谁无过，过而能改，善莫大焉。 释义:“非”，不是。“孰”谁。一般人不是圣人和贤人，谁能没有过失?

　　三国时代东吴的吕蒙，可说是一个博学多才的人，周瑜死后，他继任东吴的都督。设计击败了蜀汉的关羽，派部将潘璋把关羽杀死后，不久他也死去。

　　吕蒙本来是一个不务正业不肯用功的人，所以没有什么学识。鲁肃见了他，觉得没有什么可取的地方，后来，鲁肃再遇见他时，看见他和从前完全不同，是那样威武，踉他谈起军事问题来，显得很有知识，使鲁肃觉得很惊异。便笑着对他开玩笑说：“现在，你的学识这么好，既英勇，又有如谋，再也不是吴下的阿蒙了。”

　　吕蒙答道：“人别后三天，就该另眼看待呀!”吕蒙的话，原文是“士别三日，刮目相待。”

　　后来的人，便用“士别三日”这句话，来称赞人离开后不久，进步很快的意思。

　　出自：1.《论语·颜渊篇》仲弓问仁。子曰：“出门如见大宾，使民如承大祭。己所不欲，勿施于人。在邦无怨，在家无怨。”仲弓曰：“雍虽不敏，请事斯语矣!”

　　2.《论语·卫灵公》“子贡问曰：‘有一言而可以终生行之者乎?’子曰：‘其恕乎。己所不欲，勿施于人。”

　　解释 就是说自己知道好的东西 一定要告诉大家或者身边的朋友

　　“己所不欲，勿施于人”是指：自己不想要的东西，切勿强加给别人。孔子所强调的是，人应该宽恕待人，应提倡“恕”道，唯有如此才是仁的表现。“恕”道是“仁”的消极表现，而其积极表现便是“己欲立而立人，己欲达而达人”。孔子所阐释的仁以“爱人”为中心，而爱人这种行为当然就包括着宽恕待人这一方面。《论语》中提到：夫子之道，忠恕而已矣。

　　这句话所揭晓的是处理人际关系的重要原则。孔子所言是指人应当以对待自身的行为为参照物来对待他人。人应该有宽广的胸怀，待人处事之时切勿心胸狭窄，而应宽宏大量，宽恕待人。倘若自己所讨厌的事物，硬推给他人，不仅会破坏与他人的关系，也会将事情弄得僵持而不可收拾。人与人之间的交往确实应该坚持这种原则，这是尊重他人，平等待人的体现。人生在世除了关注自身的存在以外，还得关注他人的存在，人与人之间是平等的，切勿将己所不欲施于人。

　　出处:南朝·宋·范晔《后汉书·马援传》：“效季良不得，陷为天下轻薄子，所谓画虎不成反类狗者也。”

　　故事:东汉初年伏波将军马援对子侄后辈教育十分严格，希望他们成为有用的人才。他写信《诫兄子严敦书》告诫他们，让他们学龙伯高，就算学习的不成功也可以，刻鹄不成尚类鹜(就好像你雕刻一个天鹅，没雕刻成功，最后也还能雕刻出一个类似鸭子的模样出来)。而宁愿她们不要学习杜季良，不是因为他不好，而是效季良不得，陷为天下轻薄子，所谓画虎不成反类狗者也。

　　春秋末期，吴、越争霸，越国被吴国打败，屈服求和。

　　越王勾践卧薪尝胆，任用大夫文种、范蠡整顿国政，十年生聚，十年教训，使国家转弱为强，终于击败吴国，洗雪国耻。吴王夫差兵败出逃，连续七次向越国求和，文种、范蠢坚持不允。夫差无奈，把一封信系在箭上射入范蠡营中，信上写道：“兔子捉光了，捉兔的猎狗没有用处了，就被杀了煮肉吃;敌国灭掉了，为战胜敌人出谋献策的谋臣没有用处了，就被抛弃或铲除。两位大夫为什么不让吴国保存下来，替自已留点余地呢?”文种、范蠡还是拒绝议和，夫差只好拔剑自刎。越王勾践灭了吴国，在吴宫欢宴群臣时，发觉范蠡不知去向，第二天在太湖边找到了范蠡的外衣，大家都以为范蠡投湖自杀了。可是过了不久，有人给文种送来一封信，上面写着：“飞鸟打尽了，弹弓就被收藏起来;野兔捉光了，猎狗就被杀了煮来吃;敌国灭灭掉了，谋臣就被废弃或遭害。越王为人，只可和他共患难，不宜与他同安乐。大夫至今不离他而去，不久难免有杀身之祸。”文种此时方知范蠢并未死去，而是隐居了起来。他虽然不尽相信信中所说的话，但从此常告病不去上朝，日久引起勾践疑忌。一天勾践登门探望文种，临别留下佩剑一把。文种见剑鞘上有“属楼”二字，正是当年吴王夫差逼忠良伍子胥自杀的那把剑。他明白勾践的用意，悔不该不听范蠡的劝告，只得引剑自尽。

　　\"待到秋来九月八，我花开后百花杀。冲天香阵透长安，满城尽带黄金甲。\"这是唐末农民起义领袖黄巢写的一首歌咏菊花的诗。黄巢年轻时，到京城长安应考，没有考上。他在长安看到了朝廷的，愤慨地写下了这首诗，表示了自己立志推翻唐王朝统治的决心。

　　唐朝晚年，特别是唐宣宗以后的懿宗、僖宗，一味的只知道寻欢作乐。朝廷政治黑暗，民间赋税繁重。贵族、官僚霸占了大量土地，老百姓却没有地种，只得到处流亡。有些地方发生了灾荒，农民靠吃草根树叶过活，官吏却照旧向他们催逼赋税。广大农民已经没法活下去了。唐懿宗即位的那年，浙东地区就爆发了裘甫领导的农民起义。公元868年，又发生了庞勋领导的桂林守军的起义。

　　鲍元875年，濮州(在今山东鄄城北)人王仙芝领导几千人在长垣(在今河南新练)起义，自称“天补平均大将军”，很快攻占了曹州(今山东曹县)和濮州。附近农民纷纷参加，起义队伍一下子发展到几万人。

　　黄巢是冤句(在今山东曹县西北)人。他的家乡正是王仙芝起义军占领的地区。黄巢精通武艺，读过经书，贩过私盐，结交了不少江湖好汉。他本来就想推翻唐朝，这时看到王仙芝起义，就也组织几千人，起兵响应，并加入了王仙芝的起义队伍。

　　王仙芝、黄巢在山东、河南一带，到处攻打州县，声势越来越大。朝廷派兵去镇压，可是老是吃败仗。于是有些官员提议，把王仙芝招降过去。

　　王仙芝官迷心窍，准备接受招安。这事给黄巢知道了。他去找王仙芝，愤怒地说：“当初我们立下大誓，一定要把天下那些害国害民的坏人扫清。现在事情还没有成功，你却想去做官，你怎么对得起这些弟兄!”

　　黄巢越讲越气愤，忍不住拔出拳头，朝王仙芝脸上狠狠打了一拳。黄巢不愿再跟从王仙芝，他带领一支军队，开始单独作战。

　　两人一分兵，王仙芝的力量大大削弱。他一心想当官，多次派人向唐朝官员求降。唐朝官员见他已没有多大能耐，便不再理会他。不久，王仙芝兵败被杀，他留下的队伍也赶去投奔黄巢了。

　　两支起义军重新会合后，大家推黄巢为黄王，号“冲天大将军”。黄巢开始设置官职，管理起义军内部的事务。从此，起义军才算有了初步的组织。

　　黄巢带领起义军，准备去攻打洛阳。唐僖宗急忙调兵遣将，增援洛阳。黄巢见唐军兵力强大，就渡过淮河，向唐军力量空虚的南方挺进。他们转战了大半个中国，一直打到了福州、广州。

　　黄巢到了广州，没想到那里发生瘟疫。起义军将领劝黄巢离开南方，举行北伐。于是，黄巢休整了一下队伍，又带兵北上。

　　这时，起义军已发展到几十万人，成了一支强大的队伍。他们一路上势如破竹，把各地的官军打得一败涂地，很快渡过了长江，随后又渡过了淮河。

　　鲍元880年十二月，黄巢打到了洛阳，洛阳官员马上开城投降了。黄巢进城以后，由于起义军纪律严明，洛阳城里商店照常营业，街上完全跟平常一样。

　　黄巢又下令向潼关进军。他的前锋部队很快到达了关外。起义军都打着白旗，那些白旗漫山遍野，一眼望不到尽头，简直像一片白色的海洋。一会儿，黄巢来了，起义军高声大喊，好像晴天霹雳。驻守关外的唐军看到这声势，吓得各自逃命去了。

　　潼关左面有个山谷，谷中有条小路直通关后。起义军通过这条小路，绕到关后，前后夹攻，一下子攻破了潼关。

　　潼关一破，整个长安乱成一团。唐僖宗骑了一匹快马，由几百个士兵保卫着，慌慌张张地逃往成都去了。

　　当天下午，黄巢带领起义军，开进长安。长安百姓兴高采烈地欢迎起义军进城，街道两旁站满了欢迎的人群。

　　黄巢部下的大将尚让，对欢迎的人说：“黄王起兵，都是为了百姓。我们决不像唐朝皇帝那样，不把你们当人看待。大家安居乐业，放心好了。”人们听了，都很感动。起义军对罪大恶极的官僚，捉到就杀，但看到路旁的穷人，却常把自己的东西送给他们。

　　就在这年年底，黄巢在长安当了皇帝，国号叫大齐。长安成了起义军的天下，黄巢也终于实现了“冲天香阵透长安，满城尽是黄金甲”的愿望。

　　新政权建立了，但黄巢控制的地方却非常小，只有长安及其附近的几小块地方。原来黄巢一直流动作战，打下的地方，都没有派兵把守。他一走，这些地方又全给敌人占领去了。

　　唐僖宗逃到成都以后，就纠集军队，把长安包围起来。几十万起义军挤在这一小块地方，日子一长，粮食都吃光了。就在起义军出现严重困难的时刻，黄巢手下的一个大将朱温投降了唐朝。

　　这时，唐僖宗又调来了沙陀族的酋长李克用的骑兵。李克用带领沙陀骑兵，和唐军一道作战，击败了起义军。

　　黄巢见形势不利，撤出了长安。一路上，他作战又老是失利，最后退到泰山狼虎谷，兵败自杀了。

　　这次大起义历时十年，从根本上动摇了唐朝的腐朽统治。没有多久，唐朝就灭亡了。

　　在唐代，有一位姓卢的读书人。这一年，卢生要进京考取宝名，走到邯郸时天已到中午了。于是，他在邯郸北边找了一家客店，住下来歇歇脚。恰巧，一位姓吕的道士吕翁也住在客店里。于是，卢生和吕翁就坐在一张席子上，说东道西地谈起来。卢生看看自己身上破旧的衣服，叹口气说：“我是一个读书人，本应当早早考取宝名，做上高官，痛痛快快过一生。可是我没有赶上好运气，直到现在还这样穷困，真叫人伤心啊!”听了卢生的话，吕翁笑了笑说：“我们这样不是也很好吗?不过你想得到荣华富贵，我可以满足你的欲望。”说着，从挎袋里掏出一个青磁枕头，递给卢生说：“你枕上这个枕头睡一觉，就什么都有了。”这时，店主人正在生火做饭，洗好的黄梁米刚刚下到锅里。卢生枕上吕翁给自己的青磁枕头，不久就进入梦乡。卢生梦见自己先是娶了一位富贵人家的小姐，妻子不但美貌动人，而且陪嫁了许多东西，家里很快富裕起来。第二年，他进京赶考考中了进士，不久又做了京城里的长官。后来，他因领兵打仗有功，受到皇帝的奖赏，并做了朝中最高的宰相官，掌握着朝中的大权。他吃的是山珍海味，住的是亭堂楼阁。出门有兵马前呼后拥，回来后有美女陪伴。他有5个儿子，个个都有学问和才干，而且都做了官。他的5个儿子又生有十几个孙子，真是子孙满堂，福禄齐全，享受到了人间的奢华富贵生活。他一直活了80多岁，才辞官不做了。正在这时，一声鸡叫，卢生从梦中醒来。他睁眼一看，吕翁仍然坐在旁边，自己身上还是那身破旧衣服。店主人家蒸煮的黄梁饭冒着热气，还没有熟呢!

　　现在，在邯郸市北不远处，还有卢生祠。人们还沿用“黄梁梦”、“梦黄梁”、“黄梁美梦”、“邯郸梦”来比喻不切合实际的幻想，或是某种欲望的破灭。

　　【语出】西汉·刘安《淮南子·原道训》：“昔者夏鲧作三仞之城，诸侯背之，海外有狡心。禹知天下之叛也，乃坏城平池，散财物，焚甲兵，施之以德，海外宾服，四夷纳职，合诸侯于涂山，执玉帛者万国。”

　　大禹受舜的禅让而继位，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朝代——夏朝的奠基者。据说大禹活到了一百岁，死后葬在会稽山。大禹是夏后氏部落首领鲧的儿子，据传为颛顼(zhuānxù)曾孙，是中国历史上的名君。

　　大禹幼年时便随鲧东迁，来到中原。其父鲧被尧帝封于崇(即中岳嵩山)，叫崇伯，实际上是一个封国国君。当时中原闹水灾，尧帝便叫鲧治水。因为治水的组织是半军事性质，号令很严，所以鲧的地位和权势迅速上升，以致发展到有能力以暴力破坏氏族社会“禅让制度”的地步，尧帝看到了这种威胁，便命舜以“治水无状”的罪名，把鲧处死于羽山。

　　大禹的父亲被杀之后，舜又向尧推荐说：“可以让鲧的儿子禹接替父职，继续治水。”禹深知这里面隐藏的政治意图，因此，他“薄衣食，卑宫室”、“声为律，身为度”、“左准绳，右规矩”、“疏九河，陂九泽”、“度九山，开九州”，为平定水患劳身焦思，居外十三年，三过家门而不入。他忠于职守，克勤克俭，身先士卒，埋头苦干，还把地域划定为九州，即冀州、兖州、青州、徐州、扬州、荆州、豫州、梁州、雍州。

　　不仅如此，大禹还功成不居，好让不争，谦卑自律，责躬罪己，仁厚爱民。以前，大禹的父亲鲧在自己的封地上建造了很高的城墙来保卫自己，使得自己属下的部落及族人纷纷离他而去;也使得其他部落的人认为有机可乘，都虎视眈眈地等待着机会。大禹当上首领后，注意到这个情况，就马上派人拆掉了城墙，填平了护城河。不但如此，他还把自己的财产分给大家，毁掉兵器，以道德来教化人民。大禹带领部下，因地制宜，教民众学种稻谷、种杂粮，发展农牧业生产。这时候天下安定，国富民强，老百姓家里集聚了够好几年吃的粮食，国库中的贮备也足够用好几十年。

　　大禹带领整个部落的人都各尽其责，别的部落相继来归附。大禹在涂山开首领大会时，来进献玉帛珍宝的首领有上万人。舜也觉得大禹是一个能够治理天下的贤能之人，就在老了以后把帝位禅让给了大禹。

本文档由028GTXX.CN范文网提供，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://www.028gtxx.cn